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89號9樓
電話：(02)2222893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2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2~54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4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二九
	(十二) 其他	55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7~60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61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		-
	(十四) 部門資訊	56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明 格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2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客戶合約收入認列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包含客戶合約收入、租賃收入及船員收入等。客戶合約收入中，部分收入 562,791 仟元，占收入總額之 47%，係依投入法計算收入，因合約完成程度係由管理階層針對各工案執行程度進行專業評估及判斷而得，若完成程度未合理預估，可能影響客戶合約收入之正確性，因是將客戶合約收入中依投入法計算之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客戶合約收入認列之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客戶合約收入認列月報表，就客戶合約金額及已發生合約成本，驗算加總並核至總帳相符。
3. 取得重大客戶合約，並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以辨識合約之履約義務，確認收入方式是否符合會計政策與會計準則。
4. 針對已發生合約成本，抽樣檢視供應商合約及相關憑證，並評估合約成本與合約之關聯性及合理性。
5. 就資產負債表日尚未付款之合約成本，抽樣執行期後付款測試。

其他事項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昭 宇

陳昭宇



會計師 吳 鈞 麟

吳鈞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492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2 日

 國國際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03,895	19	\$ 412,445	30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140,706	9	13,22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16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七及十九）	177,070	11	117,033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12	-	4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96	-	36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0,117	-	1,335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12,664	1	11,849	1
1410	預付款項	18,730	1	14,87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2,189	-	1,73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65,479</u>	<u>41</u>	<u>573,082</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60,643	4	53,076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八）	623,576	38	523,806	3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60,102	4	70,127	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2,317	1	16,57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5,794	1	19,586	2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十七及二八）	182,392	11	93,889	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54,824</u>	<u>59</u>	<u>777,061</u>	<u>5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620,303</u>	<u>100</u>	<u>\$ 1,350,14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五）	\$ 75,000	5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	28,428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七）	113,221	7	97,288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27,310	14	116,566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6,887	1	17,99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14,782	1	14,702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五）	40,958	2	89,111	7
232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項（附註十一及十六）	57,732	4	59,136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328	-	66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46,218</u>	<u>34</u>	<u>423,888</u>	<u>3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五）	29,805	2	70,607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780	-	4,02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45,879	3	55,184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一、十六及十七）	152,134	9	218,782	16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30,598</u>	<u>14</u>	<u>348,595</u>	<u>26</u>
2XXX	負債總計	<u>776,816</u>	<u>48</u>	<u>772,483</u>	<u>57</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245,748	15	192,510	14
3200	資本公積	405,934	25	208,598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248	2	16,645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60,573	10	159,913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91,827	12	176,558	13
3400	其他權益	(22)	-	(6)	-
3XXX	權益總計	<u>843,487</u>	<u>52</u>	<u>577,660</u>	<u>43</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620,303</u>	<u>100</u>	<u>\$ 1,350,14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格

經理人：蔡明格

會計主管：羅筱婷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十九及二七）	\$ 1,191,481	100	\$ 1,138,67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及二七）	(959,242)	(81)	(816,357)	(71)
5900	營業毛利	<u>232,239</u>	<u>19</u>	<u>322,322</u>	<u>29</u>
	營業費用（附註四、七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4,308)	(1)	(13,642)	(1)
6200	管理費用	(103,667)	(9)	(128,168)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47)	-	(5,722)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342)	-	6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3,264)	(10)	(147,463)	(13)
6900	營業淨利	<u>108,975</u>	<u>9</u>	<u>174,859</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	8,063	1	9,043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七）	1,222	-	7,26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5,926	-	(14,654)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12,023)	(1)	(13,838)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	<u>8,485</u>	<u>1</u>	<u>13,526</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673</u>	<u>1</u>	<u>1,337</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20,648	10	\$ 176,196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26,185)	(2)	(34,402)	(3)
8200	本年度淨利	<u>94,463</u>	<u>8</u>	<u>141,794</u>	<u>13</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七)	4,482	-	5,30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 一)	(896)	-	(1,060)	-
8310		<u>3,586</u>	<u>-</u>	<u>4,242</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16)	-	(6)	-
8360		<u>(16)</u>	<u>-</u>	<u>(6)</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u>3,570</u>	<u>-</u>	<u>4,236</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8,033</u>	<u>8</u>	<u>\$ 146,030</u>	<u>13</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3.94</u>		<u>\$ 6.49</u>	
9850	稀 釋	<u>\$ 3.91</u>		<u>\$ 6.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格  經理人：蔡明格  會計主管：羅筱婷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6,448	\$ 180,067	\$ 10,950	\$ -	\$ 191,017	\$ 10,350	\$ -	\$ 66,778	\$ 77,128	\$ -	\$ 434,593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295	-	(6,295)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22,471)	(22,471)	-	(22,471)
B9	股東股票股利	24,135	-	-	-	-	-	-	(24,135)	(24,135)	-	-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14,079	-	14,079	-	-	-	-	-	14,079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1,927	12,610	(9,108)	-	3,502	-	-	-	-	-	5,429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	-	141,794	141,794	-	141,794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242	4,242	(6)	4,236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46,036	146,036	(6)	146,030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92,510	192,677	15,921	-	208,598	16,645	-	159,913	176,558	(6)	577,660
	11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4,603	-	(14,603)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6	(6)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51,978)	(51,978)	-	(51,978)
B9	股東股票股利	30,802	-	-	-	-	-	-	(30,802)	(30,802)	-	-
E1	現金增資	20,300	192,850	-	-	192,850	-	-	-	-	-	213,150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1,416	-	1,416	-	-	-	-	-	1,416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2,136	13,523	(10,453)	-	3,070	-	-	-	-	-	5,206
N1	逾期失效之員工認股權	-	-	(6)	6	-	-	-	-	-	-	-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	-	-	94,463	94,463	-	94,463
D3	11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586	3,586	(16)	3,570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98,049	98,049	(16)	98,033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5,748	\$ 399,050	\$ 6,878	\$ 6	\$ 405,934	\$ 31,248	\$ 6	\$ 160,573	\$ 191,827	(\$ 22)	\$ 843,4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格



經理人：蔡明格



會計主管：羅筱婷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0,648	\$ 176,19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2,367	155,972
A20200	攤銷費用	5,302	9,02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42	(69)
A20900	財務成本	12,023	13,838
A21200	利息收入	(8,063)	(9,043)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416	14,07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8,485)	(13,52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921)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577	(14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損 失	(9,377)	1,139
A29900	其他項目	-	(3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127,478)	1,427
A31130	應收票據	169	(169)
A31150	應收帳款	(60,008)	30,06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	(3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32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1	39
A31200	存 貨	(1,392)	10,993
A31230	預付款項	(3,854)	42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51)	5,448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530)	(13,162)
A32125	合約負債	(28,428)	(42,324)
A32130	應付票據	-	(551)
A32150	應付帳款	(42,707)	16,18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8,957	12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890)	15,13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335)	(\$ 37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4,430</u>	<u>4,225</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0,637	376,19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063	9,04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989)	(13,8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34,420</u>)	(<u>33,851</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7,709</u>)	<u>337,55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5,943)	(134,95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2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736	(3,71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042)	(495)
B072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8,908)	21,94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902</u>	<u>1,05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0,303</u>)	(<u>116,16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75,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8,955)	(79,79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6,610)	(13,49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1,978)	(22,471)
C04600	現金增資	213,150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5,206</u>	<u>5,42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5,813</u>	(<u>90,33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351</u>)	<u>13,65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08,550)	144,70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12,445</u>	<u>267,73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03,895</u>	<u>\$ 412,4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格  經理人：蔡明格  會計主管：羅筱婷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2 年 7 月 4 日成立，主要經營船舶運送業、租賃業、測繪業及再生能源產業工程服務等業務。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各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及附表四。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合併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因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而於收購日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係按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七) 存 貨

存貨係為維修配件備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客戶合約收入來自各項服務專案契約，合併公司依照合約及完成進度認列收入。

若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合併公司應將同時或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該客戶之關係人）簽訂之兩個或多個合約予以合併，並將該等合約視為單一合約處理：

1. 該等合約係為單一商業目的以包裹議定；或
2. 其中一合約之對價取決於其他合約之價格或履約結果；及
3. 該等合約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係為單一履約義務。

船租、場租及船員收入係按權責應計基礎於服務提供期間或完成後認列。

(十四)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係包含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客戶合約收入

合併公司之客戶合約收入中，部分收入係依照工業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並以累計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

合併公司依照已發包及投入之項目作為計算完工百分比之分子，若投入項目之時點及發包項目發生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影響。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	\$ 8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82,348	257,22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21,506	155,132
	<u>\$ 303,895</u>	<u>\$ 412,44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3.12%	0.00%~4.60%

七、應收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77,415	\$ 118,126
減：備抵損失	(<u>345</u>)	(<u>1,093</u>)
	<u>\$ 177,070</u>	<u>\$ 117,033</u>

合併公司對客戶合約、船租、場租及船員收入之平均授信期間為6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參考不同客戶群各帳齡區間之歷史平均回收率、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並納入所屬產業未來發展進度綜合考量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年12月31日

(一) 離岸風場相關產業

	群	組	評	估		
	未逾	逾	逾	逾	個	合
	期	1 ~ 90天	91 ~ 180天	超過180天	別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163,655	\$ 13,293	\$ -	\$ -	\$ 345	\$ 177,29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u>345</u>)	(<u>345</u>)
攤銷後成本	<u>\$ 163,655</u>	<u>\$ 13,293</u>	<u>\$ -</u>	<u>\$ -</u>	<u>\$ -</u>	<u>\$ 176,948</u>

(二) 非離岸風場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未	逾 期	1 ~ 9 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逾 180 天	估 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122	\$	-	\$	-	\$	-	\$ 12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	<u>122</u>	\$	<u>-</u>	\$	<u>-</u>	\$	<u>-</u>	\$ <u>122</u>

113 年 12 月 31 日

(一) 離岸風場相關產業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未	逾 期	1 ~ 9 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逾 180 天	個 別 評 估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112,493	\$	3,967	\$	-	\$	-	\$ 116,46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	<u>112,493</u>	\$	<u>3,967</u>	\$	<u>-</u>	\$	<u>-</u>	\$ <u>116,460</u>

(二) 非離岸風場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未	逾 期	1 ~ 9 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逾 180 天	估 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3.00%	-	-	-	-	-	100%	-	-
總帳面金額	\$	231	\$	345	\$	-	\$	1,090	\$ 1,6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	-	-	-	-	-	(1,090)	(1,093)	-
攤銷後成本	\$	<u>228</u>	\$	<u>345</u>	\$	<u>-</u>	\$	<u>-</u>	\$ <u>57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1,093	\$ 1,16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342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6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090)	-
年底餘額	\$ <u>345</u>	\$ <u>1,093</u>

八、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維修配件	\$ <u>12,664</u>	\$ <u>11,849</u>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81 仟元及 4 仟元。

114 年度存貨跌價損失為 577 仟元；113 年度存貨跌價迴轉利益為 143 仟元。

九、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國際海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國海造船)	港口維運及船舶維修	100%	100%	
本 公 司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有限 公司(國海船管)	船舶勞務承攬管理	100%	100%	
本 公 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	水上運輸輔助及再生能源產業	100%	100%	
本 公 司	海洋一號股份有限公司(海 洋一號)	船舶租賃及管理	100%	-	註

註：本公司於 114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新成立子公司－海洋一號並設立股本計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於 114 年 9 月 2 日完成設立登記。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21,985	\$ 21,851
投資合資	38,658	31,225
	<u>\$ 60,643</u>	<u>\$ 53,076</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臺英風能訓練股份有限 公司(臺灣風訓)	<u>\$ 21,985</u>	<u>\$ 21,851</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052	\$ 1,288
其他綜合損益	(16)	(6)
綜合損益總額	<u>\$ 1,036</u>	<u>\$ 1,282</u>
自臺灣風訓收取之股利	<u>\$ 902</u>	<u>\$ 1,053</u>

(二) 投資合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國海輝固股份有限公司		
(國海輝固)	\$ 38,658	\$ 31,225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7,433	\$ 12,238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7,433	\$ 12,238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113,772	\$ 929,381	\$ -	\$ 49,469	\$ 83,322	\$ 1,175,944
增添	40,078	1,431	-	6,958	195,044	243,511
處分	(103)	(7,495)	-	-	-	(7,598)
重分類	-	112,782	-	-	(111,535)	1,24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53,747	\$ 1,036,099	\$ -	\$ 56,427	\$ 166,831	\$ 1,413,104
累計折舊						
114年1月1日餘額	\$ 63,568	\$ 558,984	\$ -	\$ 29,586	\$ -	\$ 652,138
折舊費用	34,455	101,928	-	8,574	-	144,957
處分	(72)	(7,495)	-	-	-	(7,56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97,951	\$ 653,417	\$ -	\$ 38,160	\$ -	\$ 789,528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55,795	\$ 382,683	\$ -	\$ 18,267	\$ 166,831	\$ 623,576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102,431	\$ 926,730	\$ 516	\$ 47,924	\$ 22,829	\$ 1,100,430
增添	13,245	2,220	-	1,296	67,430	84,191
處分	(1,904)	-	(516)	(1,950)	-	(4,370)
重分類	-	431	-	2,199	(6,937)	(4,30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13,772	\$ 929,381	\$ -	\$ 49,469	\$ 83,322	\$ 1,175,944
累計折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 45,835	\$ 447,035	\$ 516	\$ 21,328	\$ -	\$ 514,714
折舊費用	19,637	111,949	-	10,208	-	141,794
處分	(1,904)	-	(516)	(1,950)	-	(4,37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63,568	\$ 558,984	\$ -	\$ 29,586	\$ -	\$ 652,138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50,204	\$ 370,397	\$ -	\$ 19,883	\$ 83,322	\$ 523,806

合併公司於110年3月向Swire Pacific Offshore Operations (Pte) Limited (已更名為 Tidewater Pacific Offshore Operations (Pte) Limited) 購買運輸設備，金額為美元15,000仟元，並約定於110年3月至118年7月按月攤還，有效年利率為1.82%。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相關之長期應付款項為206,737仟元，其中帳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項為57,732仟元。

114 及 113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2至7年
運輸設備	1至12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1至7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相關設定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7,395	\$ 7,015
房屋及建築	48,716	57,545
運輸設備	3,991	5,567
	<u>\$ 60,102</u>	<u>\$ 70,127</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7,385</u>	<u>\$ 55,662</u>
使用權資產之除列	<u>\$ -</u>	<u>\$ 1,77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822	\$ 721
房屋及建築	11,814	9,943
運輸設備	3,774	3,514
	<u>\$ 17,410</u>	<u>\$ 14,178</u>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14,782</u>	<u>\$ 14,702</u>
非 流 動	<u>\$ 45,879</u>	<u>\$ 55,18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 地	2.83%~3.20%	3.20%
房屋及建築	2.52%~3.00%	2.47%~3.00%
運輸設備	2.25%~3.00%	2.25%~3.0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造船廠、營業辦公室、倉庫、員工宿舍及公務車使用，租賃期間為 1~20 年。前述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於租賃期間終止時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全部或一部分出租、出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供他人使用，或與他人公用，亦不得將該契約之權利、移轉予第三人。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171,881</u>	<u>\$116,24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191,159)</u>	<u>(\$132,456)</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因工案執行而按實際出勤天數計算租金之作業船舶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無形資產

	客 戶 關 係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871	\$ 10,570	\$ 6,820	\$ 376	\$ 32,637
單獨取得	-	-	1,042	-	1,042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4,871</u>	<u>\$ 10,570</u>	<u>\$ 7,862</u>	<u>\$ 376</u>	<u>\$ 33,679</u>
<u>累計攤銷</u>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348	\$ 7,927	\$ 5,409	\$ 376	\$ 16,060
攤銷費用	1,565	2,643	1,094	-	5,302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913</u>	<u>\$ 10,570</u>	<u>\$ 6,503</u>	<u>\$ 376</u>	<u>\$ 21,362</u>
114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0,958</u>	<u>\$ -</u>	<u>\$ 1,359</u>	<u>\$ -</u>	<u>\$ 12,317</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871	\$ 10,570	\$ 6,325	\$ 376	\$ 32,142
單獨取得	-	-	495	-	495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4,871</u>	<u>\$ 10,570</u>	<u>\$ 6,820</u>	<u>\$ 376</u>	<u>\$ 32,637</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83	\$ 2,642	\$ 3,423	\$ 282	\$ 7,130
攤銷費用	1,565	5,285	1,986	94	8,930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348</u>	<u>\$ 7,927</u>	<u>\$ 5,409</u>	<u>\$ 376</u>	<u>\$ 16,060</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2,523</u>	<u>\$ 2,643</u>	<u>\$ 1,411</u>	<u>\$ -</u>	<u>\$ 16,577</u>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客 戶 關 係	9.5 年
商 標 權	2 年
電 腦 軟 體	1 至 3 年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3 年

十四、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暫付款	\$ 583	\$ 4
代付款	<u>1,606</u>	<u>1,734</u>
	<u>\$ 2,189</u>	<u>\$ 1,738</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48,487	\$ 826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七）	48	-
其他金融資產	123,593	79,063
存出保證金	<u>10,264</u>	<u>14,000</u>
	<u>\$ 182,392</u>	<u>\$ 93,889</u>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簽訂之船舶買賣契約中，尚未投入之合約承諾金額共計 121,807 仟元。

其他金融資產係存放於銀行之備償戶餘額及質押銀行定期存款，相關設定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五、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72,000	\$ -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3,000</u>	<u>-</u>
	<u>\$ 75,000</u>	<u>\$ -</u>

銀行擔保及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為 2.500%～2.900%。

（二）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1)	\$ 61,832	\$ 95,868
其他借款(2)	2,510	32,864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6,421</u>	<u>30,986</u>
小 計	70,763	159,718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40,958)</u>	<u>(89,111)</u>
	<u>\$ 29,805</u>	<u>\$ 70,607</u>

1. 銀行擔保及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220%~3.803% 及 2.220%~3.801%。
2. 其他借款係向租賃公司以固定利率借款，該等借款分別於 115 年 1 月及 2 月到期，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3.195% 及 3.471%。

十六、其他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45,278	\$ 47,872
應付修繕費	15,833	29,501
應付營業稅	3,586	3,255
應付設備款	146,023	16,760
其 他	16,590	19,178
	<u>\$ 227,310</u>	<u>\$ 116,566</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項（附註十一）	<u>\$ 57,732</u>	<u>\$ 59,136</u>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7	\$ 312
代收款	318	300
預收款項	3	51
	<u>\$ 328</u>	<u>\$ 663</u>
<u>非 流 動</u>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十七）	\$ 3,129	\$ 3,133
長期應付款項（附註十一）	149,005	215,649
	<u>\$ 152,134</u>	<u>\$ 218,782</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聘僱之外籍員工如非屬勞退新制之強制提繳對象係適用勞退舊制，合併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

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010	\$ 3,47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29)	(3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081</u>	<u>\$ 3,133</u>
確定福利資產	(\$ 48)	\$ -
確定福利負債	<u>3,129</u>	<u>3,13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081</u>	<u>\$ 3,13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4 年 1 月 1 日	<u>\$ 3,478</u>	<u>(\$ 345)</u>	<u>\$ 3,13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951	-	4,951
利息費用（收入）	<u>57</u>	<u>(10)</u>	<u>47</u>
認列於損益	<u>5,008</u>	<u>(10)</u>	<u>4,99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	(6)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93	-	193
—經驗調整	<u>(4,669)</u>	<u>-</u>	<u>(4,66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476)</u>	<u>(6)</u>	<u>(4,482)</u>
雇主提撥	<u>-</u>	<u>(568)</u>	<u>(568)</u>
114 年 12 月 31 日	<u>\$ 4,010</u>	<u>(\$ 929)</u>	<u>\$ 3,08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3 年 1 月 1 日	\$ 4,210	\$ -	\$ 4,21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511	-	4,511
利息費用	58	-	58
認列於損益	4,569	-	4,56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	(1)
精算（利益）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194)	-	(194)
一經驗調整	(5,107)	-	(5,10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301)	(1)	(5,302)
雇主提撥	-	(344)	(344)
113 年 12 月 31 日	\$ 3,478	(\$ 345)	\$ 3,133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2.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375%~1.625%	1.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0%	(\$ 193)	(\$ 182)
減少 0.250%	\$ 204	\$ 19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0%	\$ 201	\$ 192
減少 0.250%	(\$ 191)	(\$ 18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695	\$ 52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9.2年	20.7~29.6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40,000	40,000
額定股本	\$ 400,000	\$ 4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24,575	19,251
已發行股本	\$ 245,748	\$ 192,510

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 24,135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190,583 仟元，業於 113 年 7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另本公司員工於 113 年度執行認股權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 193 仟股，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192,510 仟元，業於 113 年 11 月 1 日完成變更登記。

113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3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05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12,81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 114 年 1 月

6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114年3月24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114年4月1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114年5月29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30,802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243,612仟元，業於114年7月14日完成變更登記。另本公司員工於114年度執行認股權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213仟股，轉換後實收股本為245,748仟元，業於114年9月30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399,050	\$ 192,677
已失效認股權（附註二三）	6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附註二三）	6,878	15,921
	<u>\$ 405,934</u>	<u>\$ 208,59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當年度擬分配盈餘數額，不低於當年度新增之可分配盈餘之25%；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佔當年股利總額不得低於10%。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七)員工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29 日及 113 年 5 月 3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4,603</u>	<u>\$ 6,295</u>
特別盈餘公積	<u>\$ 6</u>	<u>\$ -</u>
現金股利	<u>\$ 51,978</u>	<u>\$ 22,471</u>
股票股利	<u>\$ 30,802</u>	<u>\$ 24,135</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70	\$ 1.35
每股股票股利（元）	\$ 1.60	\$ 1.45

本公司 115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9,805</u>
特別盈餘公積	<u>\$ 16</u>
現金股利	<u>\$ 49,15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00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5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 633,420	\$ 560,811
租賃收入		
船租及場租收入	226,883	283,416
船員收入	325,289	287,219
其他營業收入	<u>5,889</u>	<u>7,233</u>
	<u>\$ 1,191,481</u>	<u>\$ 1,138,679</u>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總額（附註七）	<u>\$ 177,415</u>	<u>\$ 118,126</u>	<u>\$ 146,109</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u>\$ 12</u>	<u>\$ 42</u>	<u>\$ 5</u>
合約資產－流動			
累積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 526,506	\$ 64,048	\$ 39,646
減：累計專案進度請款金額	(<u>385,800</u>)	(<u>50,820</u>)	(<u>24,991</u>)
	<u>\$ 140,706</u>	<u>\$ 13,228</u>	<u>\$ 14,655</u>
合約負債－流動			
累計專案進度請款金額	\$ -	\$ 466,773	\$ 649,079
減：累積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u>-</u>	(<u>438,345</u>)	(<u>580,625</u>)
	<u>-</u>	<u>28,428</u>	<u>68,454</u>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u>-</u>	<u>-</u>	<u>2,298</u>
	<u>\$ -</u>	<u>\$ 28,428</u>	<u>\$ 70,752</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		
客戶合約收入	<u>\$ 28,428</u>	<u>\$ 55,182</u>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已簽約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交易價格彙總分別為 1,047,596 仟元及 598,147 仟元，將隨專案完成逐步認列此收入，預期將於未來一至四年內完成。

二十、淨 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 7,902	\$ 8,893
其 他	<u>161</u>	<u>150</u>
	<u>\$ 8,063</u>	<u>\$ 9,043</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收入	\$ 550	\$ 2,206
其 他	<u>672</u>	<u>5,054</u>
	<u>\$ 1,222</u>	<u>\$ 7,260</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2,241	(\$ 10,1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21	-
其 他	<u>(7,236)</u>	<u>(4,499)</u>
	<u>\$ 5,926</u>	<u>(\$ 14,654)</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153	\$ 4,054
非金融機構利息	5,081	6,928
租賃負債之利息	2,668	2,712
其他利息費用	<u>121</u>	<u>144</u>
	<u>\$ 12,023</u>	<u>\$ 13,83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54,589	\$148,823
營業費用	<u>7,778</u>	<u>7,149</u>
	<u>\$162,367</u>	<u>\$155,97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68	\$ 536
營業費用	<u>4,734</u>	<u>8,485</u>
	<u>\$ 5,302</u>	<u>\$ 9,02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51,172	\$214,054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3,254	8,78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u>4,998</u>	<u>4,569</u>
	<u>18,252</u>	<u>13,357</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416	14,079
其他員工福利	<u>11,821</u>	<u>9,19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82,661</u>	<u>\$250,68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97,310	\$167,079
營業費用	<u>85,351</u>	<u>83,603</u>
	<u>\$282,661</u>	<u>\$250,682</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從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中，應以不低於 20% 分配為基層員工酬勞或調整薪資。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分別於 115 年 2 月 23 日及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u>1.12%</u>	<u>4.57%</u>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074	\$ 7,7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5,017	\$ 32,3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585
以前年度之調整	(486)	3,076
	<u>24,531</u>	<u>36,97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654	(3,45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883
	<u>1,654</u>	<u>(2,57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6,185</u>	<u>\$ 34,40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20,648</u>	<u>\$ 176,19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4,130	\$ 35,23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83	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585
免稅所得	(898)	(2,74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2,956	(3,670)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		
年度之調整	(486)	3,95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6,185</u>	<u>\$ 34,402</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896	\$ 1,06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896	\$ 1,060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0,117	\$ 1,335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6,887	\$ 17,994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330	(\$ 2,135)	\$ -	\$ 4,195
應付修繕費	11,246	(922)	-	10,324
其 他	2,010	151	(886)	1,275
	<u>\$ 19,586</u>	<u>(\$ 2,906)</u>	<u>(\$ 886)</u>	<u>\$ 15,794</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36	(\$ 259)	\$ -	\$ 277
無形資產	3,033	(842)	-	2,191
租賃負債	453	(151)	-	302
其 他	-	-	10	10
	<u>\$ 4,022</u>	<u>(\$ 1,252)</u>	<u>\$ 10</u>	<u>\$ 2,780</u>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494	\$ 836	\$ -	\$ 6,330
應付修繕費	10,342	904	-	11,246
其 他	3,477	(237)	(1,230)	2,010
	<u>\$ 19,313</u>	<u>\$ 1,503</u>	<u>(\$ 1,230)</u>	<u>\$ 19,58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536	\$ -	\$ 536
無形資產	4,403	(1,370)	-	3,033
租賃負債	692	(239)	-	453
其 他	170	-	(170)	-
	<u>\$ 5,265</u>	<u>(\$ 1,073)</u>	<u>(\$ 170)</u>	<u>\$ 4,022</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國際海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24 年度到期（未核定）	<u>\$ 2,125</u>	<u>\$ -</u>

國海造船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20 年度到期（已核定）	\$ -	\$ 643
123 年度到期（未核定）	<u>7,531</u>	<u>8,717</u>
	<u>\$ 7,531</u>	<u>\$ 9,360</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11 年度外，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國海船管、國海造船及臺英風電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94</u>	<u>\$ 6.49</u>
稀釋每股盈餘	<u>\$ 3.91</u>	<u>\$ 6.33</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114 及 113 年度無償配股基準日分別訂於 114 年 7 月 7 日及 113 年 7 月 8 日。因追溯調整，113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7.43</u>	<u>\$ 6.49</u>
稀釋每股盈餘	<u>\$ 7.24</u>	<u>\$ 6.3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94,463</u>	<u>\$ 141,79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966	21,85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135	453
員工酬勞	<u>32</u>	<u>10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4,133</u>	<u>22,416</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 112 年 8 月 1 日及 111 年 8 月 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465 仟單位及 285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4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一年後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新台幣 34.75 元，認股權發行後，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中辦理盈餘轉增資，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調整後 112 年 8 月及 111 年 8 月給與之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新台幣 25.80 元及 22.00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462	\$ 25.00	655	\$ 29.02
本年度行使	(213)	24.36	(193)	28.19
本年度喪失	(98)	25.18	-	-
本年度失效	(1)	22.00	-	-
年底流通在外	<u>150</u>		<u>462</u>	
年底可行使	<u>41</u>		<u>40</u>	

於 114 年度行使之員工認股權，其於行使日之興櫃市場成交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80.02 元。

於 113 年度行使之員工認股權，其於行使日之興櫃市場成交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98.45 元。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111 年 8 月給與	\$ 22.00	\$ 25.90
112 年 8 月給與	25.80	30.3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1.58 年	2.46 年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及 111 年 8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2年8月	111年8月
給與日股價	85.00 元	72.30 元
行使價格	34.75 元	34.75 元
預期波動率	39.2%	38.0%
存續期間	4 年	4 年
預期股利率	0.0%	0.0%
無風險利率	1.1%	1.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且已將提早行使之效果納入考量，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之股票價格為行使價格之 2.5 倍時，員工將行使認股權。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分別為 1,416 仟元及 14,079 仟元。

二四、現金流量資訊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進行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如下：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分別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參閱附註十一）243,511 仟元及 84,191 仟元，相關之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及長期應付款項）分別增加 77,568 仟元及減少 50,764 仟元，致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分別為 165,943 仟元及 134,955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六、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614,930	\$ 623,11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2)	693,031	648,35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借款及長期應付款項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勞務、租賃及設備買賣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3,154			\$ 2,133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5,099	\$ 247,520
—金融負債	329,908	377,53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82,348	243,904
—金融負債	83,253	126,85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

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14及113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減少1,991仟元及1,170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現金、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等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存放於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不致於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認為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無重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係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主要來自於台灣離岸風力發電事業相關之客戶群，且大部分應收帳款並未提供擔保品或信用保證。雖然合併公司訂有相關程序監督管理並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但無法保證該程序可以完全避免信用風險所造成之損失。在產業及經濟狀況惡化情況下，此類信用風險將會增加。合併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來自前三大客戶分別為 49%及 55%，截至查核報告日已收回 100%及 99%，故評估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國海輝固	合 資
臺灣風訓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營業收入	合 資	<u>\$ 171</u>	<u>\$ 149</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協議而定，收款政策係月結 30 天。

(三) 營業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合 資		
國海輝固	\$ 92,840	\$ -
關聯企業	<u>1,520</u>	<u>1,221</u>
	<u>\$ 94,360</u>	<u>\$ 1,221</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協議而定，付款政策係月結 3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合 資		
	國海輝固	<u>\$ 12</u>	<u>\$ 42</u>
其他應收款	合 資		
	國海輝固	<u>\$ 96</u>	<u>\$ 367</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 及 11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合 資		
	國海輝固	\$ 59,351	\$ -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u>549</u>	<u>120</u>
		<u>\$ 59,900</u>	<u>\$ 12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子公司－臺英風電		
保證金額	<u>\$ 3,210,000</u>	<u>\$ 3,240,000</u>
實際動支金額（工程履約保證）	<u>\$ 2,467,499</u>	<u>\$ 1,709,806</u>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其他收入</u>		
合資		
國海輝固	\$ 854	\$ 734
<u>管理費用</u>		
關聯企業	45	-
<u>研究發展費用</u>		
關聯企業	90	-
	<u>\$ 989</u>	<u>\$ 734</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6,897	\$ 24,957
退職後福利	1,359	1,327
股份基礎給付	<u>2,005</u>	<u>9,252</u>
	<u>\$ 30,261</u>	<u>\$ 35,53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及工程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質押（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3,593	\$ 79,0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268,150</u>	<u>365,392</u>
	<u>\$ 391,743</u>	<u>\$ 444,455</u>

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265	31.430		\$	165,476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5,299	31.430			480,838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263	32.785		\$	238,117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768	32.785			451,37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請參閱附註二十(三)。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二、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管理階層主要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故合併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地區主要位於台灣，無國外營運部門之銷貨收入。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14 及 113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 A	\$ 365,402	\$ 352,200
客戶 B	187,320	NA (註)
客戶 C	171,556	NA (註)
客戶 D	123,577	127,414
客戶 E	NA (註)	263,997
客戶 F	NA (註)	131,900
	<u>\$ 847,855</u>	<u>\$ 875,511</u>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該年度收入總額之 1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4)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5)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 5)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5)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2)	\$ 8,434,874	\$ 3,270,000	\$ 3,210,000	\$ 2,467,499	\$ -	380.56%	\$ 8,434,874	Y	N	N	工程履約保證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1) 融資背書保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合併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淨值 40% 為限。(11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843,487 仟元 x40%=337,395 仟元)

(2) 工程合約廠商保證及其他背書保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合併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淨值之十倍為限。(11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843,487 仟元 x10=8,434,874 仟元)

註 4：(1) 融資背書保證：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超過合併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淨值 40% 為限。(11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843,487 仟元 x40%=337,395 仟元)

(2) 工程合約廠商保證及其他背書保證：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淨值之十倍為限。(11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843,487 仟元 x10=8,434,874 仟元)

註 5：屬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 53,248)	(4.47%)	月結 30 天	無重大異常	無重大異常	\$ 14,969	8.44%	註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銷 貨	(58,739)	(4.93%)	月結 30 天	無重大異常	無重大異常	13,568	7.65%	註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兄弟公司	銷 貨	(81,117)	(6.81%)	月結 30 天	無重大異常	無重大異常	11,309	6.37%	註
國際海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之兄弟公司	銷 貨	(57,285)	(4.81%)	月結 30 天	無重大異常	無重大異常	8,544	4.82%	註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國海輝固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之合資公司	進 貨	92,840	14.78%	月結 30 天	無重大異常	無重大異常	(59,351)	(52.42%)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9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6%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56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84%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58,739	按一般條件辦理	4.93%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67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6%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0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1	未完工程	5,66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35%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7,73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48%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5,34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45%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合約資產－流動	53,401	按一般條件辦理	3.30%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融資租賃款	129,087	按一般條件辦理	7.97%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96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92%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02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9%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8,93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75%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	租賃收入	37,645	按一般條件辦理	3.16%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客戶合約收入	53,127	按一般條件辦理	4.46%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12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20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0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92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6%
1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30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70%
1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81,117	按一般條件辦理	6.81%
1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8,54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53%
1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58,258	按一般條件辦理	4.89%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海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港口維運及船舶維修	\$ 43,000	\$ 43,000	4,300,000	100.00	\$ 28,792	\$ 1,812	(\$ 3,857)	子公司 (註1)
	國際海洋船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勞務承攬管理	2,000	2,000	1,500,000	100.00	40,159	19,038	19,038	子公司 (註1及2)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水上運輸輔助及再生能源產業	83,646	83,646	7,263,360	100.00	247,799	88,029	84,352	子公司 (註1)
	國海輝固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土壤實驗分析及海事鑽探工程	10,200	10,200	1,020,000	51.00	38,658	14,574	7,433	合資
	海洋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租賃及管理	1,000	-	100,000	100.00	980	(20)	(20)	子公司 (註1)
臺英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風能訓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離岸風電專業工作人員培訓	20,000	20,000	2,000,000	20.00	21,985	5,260	1,052	關聯企業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2：國海船管於 114 年 4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000 仟元，業於 114 年 5 月 6 日完成變更登記。